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编号: 4403492021090575

第一部分：废物产生单位填写

产生单位	深圳市华生元基因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电话	0755-21376572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7号				
运输单位	深圳市深投环保储运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	0755-83312344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工业六路4号崇正有限公司保安室101				
接收单位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电话	0755-28332783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新生社区龙岭南路64号				
废物名称	实验室有机废液	废物类别	HW49	废物代码	900-047-49
废物特性	毒性	形态	液态	计划数量	0.09吨
外运目的	处置	包装方式	桶装	容器数量	
主要危险成分	乙腈、甲醇		禁忌与应急措施		
发运人	朱瑜	运达地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 新生社区原天地石场		计划转移时间
备 注	2021年03月11日				

第二部分：废物运输单位填写

第一承运人	李树林	运输日期	2021年03月11日		
车(船)型	中型箱式货车	牌号	粤BMF333	道路运输证号	440300195271
运输起点	深圳市华生元基因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经由地	深圳市	
运输终点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运输人签字		
第二承运人		运输日期			
车(船)型		牌号		道路运输证号	
运输起点		经由地		运输终点	运输人签字

第三部分：废物接收单位填写

经营许可证号	440307140311	接收人	莫锦添	接受日期	2021年03月11日
废物处置方式	D10-焚烧			确认废物数量	0.09吨
备 注	该联单由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生成。				
说 明	联单流程首次完结时间: 2021年03月15日, 更新时间: 2021年03月15日。				
	联单性质: 非补录;有效;常规转移				